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西证总字〔2025〕10号

签发人：齐冰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同泰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的 报告（第五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苏州同泰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发行人”“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关于苏州同泰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因工作安排调整，原辅导小组成员卫江旭退出辅导小组。调整后的辅导工作小组成员由王晓琳、苏华峰、应夏瑜、伍资、李怡晴、郝影倩组成，其中王晓琳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以上6人均系西部证券的正式员工，拥有中国证券业执业证书，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的敬业精神，且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证监会对辅导人员的要求。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西部证券于2023年11月27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以下简称“江苏证监局”）报送了辅导对象备案登记材料，拟定了详细可行的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随后正式开展辅导工作，于2024年1月11日，向江苏证监局报送了第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本次辅导期为2024年10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次辅导期内，辅导机构采用尽职调查、开展中介机构协调会、向辅导对象管理层汇报和座谈、专题讨论等多种方式，有序开展辅导工作。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尽职调查

辅导小组根据《保荐人尽职调查工作准则》《关于保荐项目重要事项尽职调查情况问核表》及财务核查工作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对辅导对象历史沿革、股权变更、主要股东及出资情况、公司资产完整性及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的独立性、财务核算基础的规范性、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法人治理结构、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未来发展规划以及辅导对象是否存在重大诉讼或仲裁等方面进行了尽职调查，辅导小组采取资料审查、现场勘查和访谈等多种形式，对辅导对象就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生产经营等方面进行深入的全面梳理，并编制了尽职调查工作底稿。

2、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

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定时与律师、会计师开展中介机构协调会，共同对项目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进行讨论，督促辅导对象完善相关制度、解决存在的问题，同时对辅导对象首发尽职调查及申报的工作计划进行优化调整。

3、与辅导对象管理层交流讨论

辅导小组在对辅导对象开展尽职调查的基础上，对发现的需进一步规范和完善的事项，与辅导对象管理层以汇报和座谈的形式进行了交流和讨论。

4、专题讨论

在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参加了辅导对象财务事项、内部控制、规范运作等专题会议，通过集中讨论对上述事项提出了切实可行的建议。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参加本期辅导工作的其他证券服务机构还包括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述机构能够根据有关法律政策的要求，本着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原则配合开展各项辅导工作。各证券服务机构积极主动，

协调辅导对象对各项法人治理制度及本部管理制度进行了充实和完善，协助辅导机构顺利推进了本期辅导工作，取得了较好的辅导效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然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

经辅导对象 2024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提名，并经 2024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完成董事换届选举工作，选举邵小俊、余翠华、姚莉鸿、高德宝、章翊驰、郭晓、陈克兢、杨歆豪、褚霞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其中陈克兢、杨歆豪、褚霞为独立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章翊驰为本次新增董事，本次换届后刘刚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2024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提名，并经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赫晓莉、李引鲜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何奕琦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

辅导对象完成本次换届后，辅导机构对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就上市流程制度、法律法规进行了自学安排。

2、公司业务发展规划

为进一步明确辅导对象业务发展战略规划，辅导机构针对辅导对象 2025 年业务发展和规划事项，查阅其提供的相关文件，并结合行业发展情况、辅导对象发展阶段，分析其战

略定位及发展思路是否符合行业情况。在尽职调查的基础上，结合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辅导工作小组协助辅导对象进一步完善其未来业务发展规划，明确业务发展战略、目标，制定具体计划及实施方案。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光伏产业链各环节已建立起相对成熟的价格传导机制，这一机制确保了产品成本与市场价格的高度透明性。在供需关系保持平稳的条件下，该机制能够促使光伏产业链上下游的价格波动实现有效且顺畅的传递。当前阶段，光伏行业正处于一个快速整合与变革的时期，行业周期性的波动以及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对辅导对象的盈利能力构成了一定的影响。在此情况下，辅导对象亟需持续强化在技术创新以及成本控制等方面的核心竞争力，积极规避同质化竞争的风险，从而切实增强自身的整体实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以期全面提升自身的综合市场地位。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中，辅导机构将安排王晓琳、苏华峰、应夏瑜、伍资、李怡晴、郝影倩组成辅导工作小组开展辅导工作。

辅导工作小组将会同各中介机构继续对辅导对象进行全面尽职调查，对其生产经营的合规情况、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业务及行业的发展情况持续关注并不断完善。督促辅导对象接受辅导的人员持续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及培训。通过专题讨论、个别答疑等方式，促进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

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持续跟进辅导对象针对存在问题的解决方案的落实情况，持续督促辅导对象做好上市相关准备，积极推进各项工作。

特此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同泰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的报告（第五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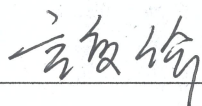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王晓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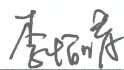
苏华峰



应夏瑜



伍 资



李怡晴



郝影倩



（联系人：王晓琳 联系方式：13772536504）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0 日印发